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

機關地址：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
承辦人：郭雅娟
聯絡電話：04-22840241-14
電子郵件：kyc000848@nchu.edu.tw

受文者：如正、副本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7月3日

發文字號：興學字第10903004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108學年第二學期學校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請查照。

正本：薛富盛校長、謝禮丞學務長、吳宗明教務長、林建宇總務長、主計室顏添進主任、人事室賴富源主任、體育室黃憲鐘主任、環安中心梁振儒主任、生輔組廖志強組長、住輔組楊竣貴組長、課外組吳嘉哲組長、事務組張文榮組長、資產經營組黃思恩組長、營繕組賴堆興組長、環境保護組吳向宸組長、食生系陳錦樹教授、學生會會長、學代會代表、膳委會會長

副本：健康及諮商中心

國立中興大學

國立中興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校衛生委員會紀錄

時間:民國 109 年 6 月 23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4 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薛校長富盛(謝禮丞學務長代)

出席人員:謝禮丞委員、吳宗明委員、林建宇委員(賴堆興組長代)、顏添進委員(張瑋珊組長代)、賴富源委員(鄭惠芳專委代)、黃憲鐘委員(簡如君組長代)、梁振儒委員、黃思恩委員(康永興組員代)、廖志強委員、楊竣貴委員、吳嘉哲委員(王馨屏工友代)、張文榮委員(陳俞任行政辦事員代)、賴堆興委員、吳向宸委員、陳錦樹委員、學生會代表、學生代表大會(請假)、學生膳委會宓翔敬委員(請假)

列席人員:康永興組員、張秀慧護理師、葉淑錦聘僱護理師、許文馨護理師

紀錄:郭雅娟營養師

壹、 主席致詞(略)

貳、 工作報告

一、 學務處報告 (健康服務促進及餐飲衛生管理)

(一) 健康服務：1 月 1 日~6 月 12 日健康服務人數總計 2863 人次，包括健康諮詢及健康指導 883 人次、外傷處理及運動傷害 457 人次、量血壓及體脂肪 1387 人次、急診轉診 29 人次、急救箱及拐杖輪椅外借 95 人次、特殊疾病及減重飲食諮詢 12 人次。

(二) 新生健檢：

1. 109 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採招標方式進行，於 4 月 13 日辦理招標公告，4 月 29 日辦理廠商資格及評選項目資料之審查，4 月 30 日召開採購評選委員會議，5 月 21 日進行採購開標第一次議價會議，結果由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得標；預定於 9 月 2 日至 4 日在惠蓀堂 1 樓進行新生健檢，除上述時段外，可在健檢優惠時段自行到醫院檢查。

本次健檢施作時將配合防疫新生活辦理，進入惠蓀堂先量體溫、門窗打開維持通風順暢、維持社交距離、注意手部衛生及戴口罩。

2. 歷年新生健檢的百分比：

(1)108 學年度新生健檢率 95.4%(學士班)

(2)107 學年度新生健檢率 96%(學士班)

(3)106 學年度新生健檢率 99.6%(有綁定發放學生證)

(4)105 學年度新生健檢率 44.1%

(5)104 學年度新生健檢率 28.3%

3. 108 學年度新生健檢醫院由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得標，費用 600 元/人，109 學年度新生健檢醫院由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得標，費用 600 元/人。

(三) 傳染病防治:

1. 109 年度共辦理傳染病(新冠肺炎)緊急應變小組會議 14 次，歷次會議事項如下：

次序 (日期)	與會人員	決議事項摘要
1 (1/31 日)	小組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確認應變小組各單位任務。 2. 2/9 後入境之男女陸生統一安排至女生宿舍怡軒管理。原住於怡軒之住宿生轉至他棟入住，依原棟宿費計算。 3. 校園/各系館採單一入口，俟重大疫情發生依中央公告再實施。
2 (2/4 日)	全校主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疫情相關政策報告。 2. 衛教宣導。
3 (2/4 日)	小組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務處擬定「陸生安心就學措施」。 2. 通過「發燒篩檢站設置與實施說明」。
4 (2/6 日)	小組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全校性應變計畫」。 2. 經費由各單位經費暫支，並加註「因應武漢肺炎」。 3. 確認協助居家檢疫住宿生分工事項。 4. 本校首頁設置防疫專區。
5 (2/11 日)	小組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滾動修正「全校性應變計畫書」及「發燒篩檢站設置與實施說明」。 2. 通過居家檢疫住宿生解除隔離程序。 3. 通過中港澳學生暫緩來台宿舍處理程序。 4. 討論防疫物資配置標準。
6 (2/24 日)	小組成員、 各院院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場館於 2/26(三)起設置發燒篩檢站，單一出入口管制，體溫未達標準不得進入。 2. 2/26 下午辦理全校教育訓練。
7 (2/26 日)	小組成員、 本校一二級 單位、 各大樓管委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蒞校訪視，提供學校防疫作為應有管制、消毒、通風及應變四項重點，並依「大專校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工作綱要」進行防疫措施規劃。 2. 獸醫學院張照勤院長分享如何正確面對 COVID-19 疫情與健諮中心許文馨護理師實施衛生教育宣導。 3. 全校教育訓練與意見交流。
8 (2/27 日)	小組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滾動修正「發燒篩檢站設置與實施說明」。 2. 非洽公者、送餐業者及美食外送平台皆全面禁止進入本校各大樓、系館。 3. 教職員工自國外返國後須配合為 14 日之隔離、檢疫或在家自主健康管理以符合 109 年 1 月 29 日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規範。 4. 開學起暫緩學生社團活動及相關籌備工作至春假結束(4 月 5 日)，學生於社團辦公室禁止團聚活動。 5. 本校辦理學術活動通則應於戶外或室內通風且對流良好空間辦理；若需室內空氣品質監測設備可向環安中心洽借。 6. 擬採購 6 台紅外線熱像儀。
9 (3/10 日)	小組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 COVID-19 相關防疫工作人員投保額外保險，相關人員名單由學務處、環安中心提供給人事室辦理後續投保事宜。若學生參與防治工作，比照教職員工予以保險，由學務處辦理。 2. 通過「國立中興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實施員工居家辦公要點」。 3. 本學期修課人數 100 人(含)以上課程(不含實習、實驗或實作課程)自 4 月 6 日起採用遠距教學方式進行。
10 (3/18 日)	小組成員、 本校一二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教職員工生即日起若欲出國者，均應以簽呈經相關單位審查，奉校長核定方能出國；未獲審核同意出國

	單位、 各大樓管委會	<p>者，所有獎勵金及補助均予以取消，並研議懲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即日起，教職員工生自國外返國隔日起，應實施居家檢疫 14 天遵守應配合事項及落實生病不上班、不上課。 教育宣導、衛教宣導與意見交流。 滾動修正「健康關懷問卷」。
11 (4/6 日)	小組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校師生於 4/6~4/19 日務必提高對自身健康狀況的警覺並每天量測體溫，如發現身體不適，請配戴口罩立即就醫，落實生病在家休息，並請主動即時通報學校。 4/2-4/5 日曾到訪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之 11 處熱門景點者，請教職員工務必告知人事室、學生務必告知學生安全輔導室，並於 4/6-4/19 日在家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 教職員工生平日應做好個人手部衛生與咳嗽禮節、戴口罩、保持社交安全距離。 防疫期間，請師生配合出入校園優先配戴口罩。 第二階段擴大遠距教學實施範圍，本學期修課人數達 70~99 人(不含實習、實驗或實作課程)，共約 113 門，自 4 月 20 日起採用遠距教學方式進行。 通過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停課復課及授課因應防疫調整演練說明」，5/4-5/8 日全校試辦演練一週。
12 (4/21 日)	小組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海軍敦睦艦隊爆發新冠肺炎群聚感染，若曾於所列時段及地點活動，應自主健康管理，若有不適，撥打 1922 防疫專線，就醫時主動告知活動暴露史。 異地辦公演練訂於 5 月 4-8 日與遠距教學同步實施，演練後相關單位提出具體改善建議方案再正式實施。
13 (5/13 日)	小組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於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放寬大型集會場所人數至並符合保持社交距離之規定規劃參與人數，若為大型室內場所，上限為 250 人。辦理活動時並應符合下列規定：1. 師生進入系所應刷卡進入各大樓系館，家長則不得進入各大樓系館；家長於戶外活動應有雨備方案，可評估是否搭設帳篷供家長休憩。2. 用餐不得以 BUFFET 方式進行。 依據本校 5 月 13 日異地辦公檢討會議決議，各行政單位是否持續異地辦公型式，授權各單位自行評估。 學生辦理營隊活動請遵循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相關指引與落實相關防疫措施。日後若疫情趨於嚴峻，本校「傳染病緊急應變工作小組」有決策權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規定要求停止辦理活動，且不得申請學務處補助社團紓困經費。
14 (6/9 日)	小組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校自 6 月 15 日起，在遵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的四個解封原則下，暫停各大樓系館發燒初篩站與惠蓀堂複篩站之管制。惟國內疫情有任何狀況，則授權防疫小組召集人立即啟動先前的管制方式，並依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的規定，進行相關防疫措施。 總務處所轄場館暨各大樓於開放場地外借時，應要求借用單位提具防疫計畫供場管單位審核，依「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確實做好防疫措施，並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規定採實聯制。 通過「教育部協助大專校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衝擊補助」經費轉正及分配案。 有關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人員/學生投保額外保險之期限將至 6/27 日/ 7/1 日零時止，因國內疫情趨緩，屆期皆不予續保。

		5. 本校防疫業務推動具有績效人員敘獎事宜於 109 年 7 月 3 日前，相關資料送交健康及諮商中心彙辦。
--	--	--

2. 109 年度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小組會議決議事項:

次序 (日期)	規模	決議事項摘要
1 (4/21 日)	小組成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小組」會議辦理及計畫彙整單位後續再協調。 完成「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計畫」，有關工作計畫修正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務處：在「師生健康管理」新增建立修習防疫教育(微學分)學生資料。 學務處：在「環境管理」新增第 2 點服務學習工作範圍。 總務處：在「環境管理」原第 2 點改為擬定「管委會管理辦法」。(並在此辦法完成後提送行政會議。) 環安中心：在「環境管理」新增第 3 點協調各系、所及各大樓管委會負責區域環境管理。 全校分工職掌表修正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增各系、所負責該單位區域環境管理及提供人事室「外籍教師名冊」。 新增「各大樓管委會」負責該單位區域環境管理。 農資學院昆蟲系專業協助增加校園誘卵桶佈點位置及提供外語版本之登革熱/屈公病相關衛教宣導資料。 相關單位完成「師生健康關懷監測」系統及外籍師生監測回報機制。

(四) 辦理興健康講堂活動：

- 大腸癌篩檢活動 2 月 15 日與澄清醫院合辦共 15 人參加
- 悠游人生 游泳課 3 月 23 日、3 月 25 日，共計 25 人次參與。(該課程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自 4 月起暫停舉辦。)
- 身手矯健桌球班自 3 月 11 日、3 月 18 日、3 月 25 日、4 月 8 日、4 月 15 日、4 月 22 日、4 月 29 日、5 月 6 日、5 月 13 日、5 月 20 日，共計 187 人次參與。
- 4 月 14 日辦理 CPR+AED 急救訓練，菸害拒絕電子菸危害、性教育及愛滋防治」活動，共計 89 人次參與。
- 4 月 14 日辦理「愛滋匿名篩檢」活動，共計 15 人次。
- 5 月 7 日「健康減脂，肌不可失」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無限延期。

(五) 餐廳衛生管理:

- 食品微生物檢驗：
 - 5 月 18 日檢驗報告，共抽驗 11 間廠商，麥味登、路易莎、歐巴斯及中興奶茶「冰塊」總生菌數超標，其餘店家抽樣皆合格。於 6 月 11 日執行複檢，報告結果尚未出來。
 - 6 月 11 日檢驗報告，共抽驗 11 間廠商(含 4 間冰塊複驗)，報告結果尚未出來。
- 餐具脂肪及澱粉殘留檢驗：3 月 1 日至 6 月 19 日餐具脂肪及澱粉殘留檢驗共 104 次，檢驗不合格時現場立即請廠商加強洗碗，注意清潔。
- 餐廳衛生檢查：3 月 1 日至 6 月 19 日由學生膳食委員執行餐廳衛生檢驗共 306 次。
- 餐廳油脂檢測：3 月 1 日至 6 月 19 日油炸油酸價檢測共 22 次。
- 校園食材登錄平台登錄狀況:3 月至 4 月登錄完整率平均 79.25%。
- 學生膳食委員會於 6 月 12 日召開。

(六) 健康飲食健康宣傳:

1. 「多吃含纖維食物，讓你健康每一天」於 1 月 9 日刊登本校相關網頁。
2. 「如何正確預防禽流感?你愛吃生蛋嗎?先別吃了」於 1 月 17 日刊登本校相關網頁。
3. 「飲酒危害及節制飲酒宣導」於 1 月 20 日刊登本校相關網頁。
4. 「聽說『紅茶與普洱茶，可抗冠狀病毒!』是真的嗎?」於 2 月 4 日刊登本校相關網頁。
5. 「國人膳食營養素參考攝取量第八版」於 4 月 22 日刊登本校相關網頁。
6. 「聰明攝取食用油脂」於 5 月 20 日刊登本校相關網頁。

(七) 學生團體平安保險:

109 年 2 月迄今理賠申請共 172 件，核賠金額約 61 萬元。

二、教務處報告(全校性課程融入健康促進議題)

開課單位	第一學期		第二學期	
	開設課程數	修課學生人數	開設課程數	修課學生人數
通識教育中心	15	1,287	11	1,061
體育室	90	3,999	91	3,867
運健所	6	72	7	73
夜共同	12	510	11	490
夜創經	6	231	5	260
EMBA	1	14	1	11
合計	130	6,113	126	5,762

三、總務處報告(餐飲環境及餐廳設備)

本校校本部場地出租給廠商經營餐飲業概述如下：

- (一) 歐巴斯餐飲：合約期限 104 年 12 月 1 日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止，餐廳設備由廠商自行提供。
- (二) 中興奶茶：合約期限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餐飲設備由廠商自行提供。
- (三) 丹堤咖啡：合約期限 105 年 4 月 1 日至 110 年 3 月 31 日止，餐廳設備由廠商自行提供。
- (四) 圓廳場地出租：合約期限 106 年 6 月 1 日至 116 年 5 月 31 日止，採多元化經營由廠商自行規劃並招商，餐廳設備由廠商自行提供。
- (五) 圓廳周邊環境改善：無障礙電梯即將完工，未來將提供行動不變者更友善的用餐環境。

委員提問:清大與交大的餐廳很多元化，請問圓廳後續是否有廠商進駐?有沒有什麼規劃?

答覆:圓廳統包商緻圓公司預計,今年 9 月在 2 樓美食街新增 2 間商家開始營業,經營項目分別為井飯及炸雞,該公司目前亦持續進行招商,總務處也會追蹤進度,同時,總務處也進一步預為準備,評估收回部分出租空間,學校自行運用的可行性。

四、體育室報告(健康體能教學及活動)

(一) 學生體育課程

1.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學士班 85 班 18 項興趣選項體育課程，進修學士班 10 班 4 項興趣選項體育課程，近年陸續開設生活化、休閒化及樂趣化體育課程，第 5 頁，共 26 頁

期望學生結束課程後可以持續運動習慣。

2. 開設適應體育課程 2 班，每班學生人數最多 8 人，聘請專業適應體育執照師資，提供專業課程給無法上正常體育課程之學生選課。
3. 每學年第 1 學期 11、12 週實施全校體育課程體適能檢測活動。

(二) 教職員工體育課程

1. 提供一級主管運動使用證，鼓勵一級主管運動促進身體適能。
2. 協助學務處健康諮商中心—興健康講堂活動，於 109 年 3 月 18 日至 5 月 20 日間開設〈塑體健身 GOGOGO〉(桌球)課程，提供本校教職員工生參與運動之機會。

(三) 教職員運動性社團

本室設有教職員籃球、羽球、桌球、網球、慢速壘球、高爾夫球等 6 項運動社團，並不定期參加運動比賽及活動，鼓勵本校教職員工培養運動習慣。

(四) 健康促進場地設備

體育相關硬體設施包括體育館(羽球場、綜合球場、舞蹈教室、桌球室、第一健身房、第二健身房、多功能教室、視聽教室)、游泳池、田徑場、高爾夫練習場、室外籃球場、室外排球場、五人制足球場、硬地網球場、紅土網球場、攀岩場、溜冰場、棒壘投打練習場。

五、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報告 (校園環境衛生安全)

(一) 飲水機水質檢驗(含餐飲店家與超商)

109 年 2 月 26 日依「飲用水條例」及「飲用水設備維護管理辦法」規定，安排第一階段飲水機水質檢測，本季檢測共計 104 台。

(二) 廢棄物處理：

1. 感染性事業廢棄物清運處理

(1) 108 年 12 月 7 日至 109 年 5 月 21 日依廢棄物清理法委託祥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本校清運暨處理感染性事業廢棄物，共計 21.0742 公噸，並依法完成清運三聯單簽收作業。

(2)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期間「怡軒入住居家隔離學生產出之感染性事業廢棄物」，本中心配合於 3 月 18 日、4 月 10 日及 5 月 7 日完成清理，共計 80 公斤。

2. 一般廢棄物事業廢棄物清運

(1) 108 年 12 月資源回收合計 6.6 噸，佔廢棄物總重 9.79%，回收金額總計 18,855 元；另依資產經營組提供 108 年 1 至 12 月財產廢品標售總金額為 2,366,889 元，若以廢鐵 5 元/公斤計算，回收重量約 478.38 噸，108 年度回收總比例為 44.36%。

(2) 109 年 1 月至 4 月一般事業廢棄物合計 213.92 噸，資源回收合計 29.33 噸，資源回收率約 12.06%；另資產經營組提供迄今財產廢品標售總金額為 1,059,139 元，若以廢鐵 5 元/公斤計算，回收重量約 211.83 噸，此數據將納入年度回收總比例計算。

(三) 傳染病防治：

1. 病媒蚊孳生源清除宣導:

109 年 4 月 16 日昆蟲系召開會議說明監測結果：校園戶外病媒蚊（白線斑蚊）產卵陽性率為 95%，總產卵數相當高，屬高風險狀態。本中心於 4 月 23 日收到昆蟲系轉寄前述監測結果後，依監測結果巡檢高風險區域，且於 5 月 5 日函請本校各單位派員依本校「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自我檢查表」內項目自行檢查改善所屬空間及周邊環境，以落實病媒蚊孳生源清除及巡檢作業。

2. 病媒蚊孳生源清除作業:

109 年 2 月 11/12/15 日、3 月 4/9 日、4 月 27/29 日及 5 月 12/18 日依本校「校園環境與安全巡查管理流程」對食品暨生物科技大樓、食品暨生技實習廠、土木環工大樓、萬年樓（語言中心）、化材大樓、結構蛋白體中心、農環大樓、電機大樓、機械系實習工廠、舊理工大樓、森林二館、作物科學大樓、生命科學大樓、農藝學系作物標本園、應經一館、機械二館等處開立共 16 次環境與安全巡查紀錄表，由各相關權管單位簽收並改善。

六、人事室報告(教職員工健康促進活動相關業務)

- (一) 賡續推動本校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提供同仁在工作職涯、心理健康、法律扶助、醫療保健、理財諮詢及員工諮詢等多面向之服務。其中心理健康服務方面，109 年度委託「社團法人台中市生命線協會」提供心理諮商服務。
- (二) 為帶動健康樂活的校園風氣，以 109 年 3 月 11 日興人字第 1090600210 號書函將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興健康講堂系列課程開課訊息轉知本校同仁，鼓勵同仁踴躍參與。
- (三) 109 年 5 月於本校「人事服務 e 報」宣導，本校編制內教職員(含駐衛警)，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滿 40 歲以上者，每 2 年 1 次之健檢補助，以新臺幣 3,500 元上限，凡符合者均可至衛生福利部評鑑合格或經勞動部認可醫療機構實施健康檢查，以維護個人身心健康。

參、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提案單位：學務處健康及諮商中心

案由：擬訂定「國立中興大學校園傳染病防治實施辦法」(草案)，請討論。

決議：

- 一、修改通過，提送第 429 次行政會議討論。
- 二、另有關於隔離房舍設置，請總務處可考量整修興大一村部份房舍，以備未來需求。

執行情形：

學務處：

已將「國立中興大學校園傳染病防治實施辦法」提送 109 年 1 月 15 日第 429 次行政會議通過，並發文公告周知；本次 COVID-19 (武漢肺炎) 疫情，各單位依據此辦法分工。

總務處：

- 一、109 年度「傳染病緊急應變工作小組」第四次會議紀錄，本校目前以怡軒作隔離宿舍。
- 二、除怡軒外，另有郵局樓上 2 間職務宿舍可立即改作居家隔離使用。
- 三、興大一村房舍已老舊，需再投入相關修繕費用(初估每棟修繕費 100 萬元)，且無門禁可作管制，建議現階段仍以怡軒及郵局樓上 2 間職務宿舍作為隔離房舍。

主席：女宿華軒及怡軒下學期的床位皆已經抽籤完畢，下學期若有重大傳染病發生，無法使用怡軒當作隔離宿舍，仍需要另找合適隔離房舍。若為新冠肺炎之隔離房舍則以政府規定的防疫旅館為優先使用地點，學校宿舍則需政府單位檢查合格才可使用。

肆、議案討論

案號：第 1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健康及諮商中心

案由：擬訂定 109 學年衛生保健工作計畫(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108 學年度衛生保健計畫執行狀況，詳如附件一。
- 二、109 學年度工作計畫草案，分為四大部分，依序為衛生行政、健康服務與保健設施、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活動、環境與餐飲衛生管理，詳如附件二。

辦法：經學校衛生委員會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第 2 案

提案單位:學務處健康及諮商中心

案由:配合中央政策研擬本校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計畫書(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有關校內防疫機制,依教育部 109 年 4 月 1 日臺教綜(五)字第 1090045300 號函於 4 月 21 日召開「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小組」第 1 次會議,會議決議彙整校內相關單位資料。
- 二、 依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中市衛疾字第 1090059204 號函,於 6 月 30 日前以 E-mail 回覆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計畫書至臺中市政府衛生局承辦人員。
- 三、 另依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中市衛疾字第 1090059204 號函,衛生所將於 109 年 6 月 29 日至 7 月 30 日派員至校內進行病媒蚊密度調查。
- 四、 有關詳細分工及工作落實,擬由「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小組」會議執行。

辦法:經學校衛生委員會通過後,提送「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小組」會議討論詳細分工及工作落實。

決議:修正通過。

伍、 臨時動議:無

陸、 散會(10:25)

附件一

國立中興大學 108 學年度衛生保健工作計畫執行情形

工作項目	具體內容與實施方法	實施期程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一、衛生行政					
學校衛生組織運作	召開學校衛生委員會	1 月 6 月	學務處 (健康及 諮商中 心)	教務處 總務處 體育室 人事室 環境保護 暨安全衛 生中心	109 年 1 月 10 日、6 月 23 日召開學校衛生委員會
二、健康服務與保健設施					
(一) 健康諮詢與指導	1.聘請院長級、醫學中心主任主治級各專科醫師擔任本校特約醫師	7 月	學務處 (健康及 諮商中 心)	人事室 主計室 出納組	完成聘請 許維邦、王志浩、黃俊彥、黃韻琴、林獻鋒五位醫師蒞校服務
	2.校醫醫療諮詢服務 (1)家庭醫學科 (2)一般外科 (3)腸胃肝膽科 (4)復健科	每週一五上午 每週二上午 每週三下午 每週四上午			
	3.緊急傷病處理及個別健康衛教指導	經常辦理			完成傷病健康紀錄
	4.保健文宣品製作				
(二) 新生健康檢查 (含轉學生、復學生、僑生、外籍生)	1.新生健康檢查招標及簽約	5-6 月	學務處 (健康及 諮商中 心)		109 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案採招標方式辦理,並由衛福部臺中醫院得標。
	2.辦理新生健康檢查	9 月		生輔組 各系所	108 年 9 月 4 日~9 月 6 日假惠孫堂 B1 南廣辦理新生團體健檢,共有 2549 位新生完成到校健檢。
	3.新生健檢資料彙整並傳至教育部指定管理系統,並統計分析異常比率	12 月			已完成上傳教育部指定資料庫
	4.特殊疾病、缺點生追蹤管理(異常個案轉介特殊疾病管理)	經常辦理			完成疑似異常學生個案管理及健康紀錄
(三) 傳染病防治	1.配合衛生單位進行防疫與宣導 2.校園傳染病患之追蹤	經常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 諮商中	衛生(局) 各系所 教官室	成立傳染病防疫小組;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

工作項目	具體內容與實施方法	實施期程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管理		心)	環安中心 人事室	及學校需求共召開會議共 14 次 成立校園發燒篩檢站及發燒複篩站、對健康自主管理及檢疫個案的追蹤關懷。完成登革熱、屈公病防疫宣導。工作及個案與接觸者追蹤管理
(四) 大型活動救護	全校健康路跑、運動會	11 月	體育室	健康及諮商中心	業於 108 年 11 月 1-3 日圓滿完成百年校慶運動會，救護受傷人次 31 人次
	畢業典禮、新生入學指導	6 月	學務處 (生輔組)	健康及諮商中心	108 學年度校級畢業典禮因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考慮維護師生健康，改由各系所自行辦理，新生入學指導亦因疫情取消
(五) 簽訂特約醫療院所	與學校附近醫療院所簽訂特約醫院	11 月~12 月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學校附近之醫療院所	109 年共簽訂 26 家特約醫療院所
(六) 衛材管理	1.一般及急救醫衛材採購	視需要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醫療器材定期保養維護最佳使用功能
	2.器材設備盤點與保養	每月一次			
(七) 學生團體平安保險	理賠申請	視需要辦理	學務處 (生輔組)		108 年 8 月-12 月理賠件數 202 件，已核賠金額 114 萬元。109 年 2 月迄今，理賠件數 172 件，已核賠金額 61 萬元。
三、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活動					
(一) 興健康講堂活動	1.興飲享瘦人生 2.塑體健身 go~go~go 3.吾愛無礙 4.魯蛇逆襲之興進化	9 月~1 月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教務處 人事室 體育室 臺中市衛生局、 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澄清醫	109 年 3 月 11 日至 6 月 9 日共完成辦理 28 場活動

工作項目	具體內容與實施方法	實施期程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院	
(二) 健康促進 活動	1.簡易健康篩檢 2.健康飲食宣導 3.急救教育推廣課程 (1)CPR+AED 急救教學及訓練 (2)異物哽塞急救 4.愛滋病防治宣導	4~6 月 經常辦理 4~5 月 經常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 諮商中 心)	人事室 體育室 總務處 環安中心 臺中市衛生局、 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 澄清醫院	1.CPR+AED 教學 菸害毒品愛滋防治 活動參加人次共計 85 人次 2.愛滋講座共辦理 2 場次參與人次共： 100 人次 3.愛滋匿名篩檢共 15 人參加
(三) 疾病飲食健康宣 傳	配合學生健檢異常統計 撰寫健康飲食文章，放 於學校首頁及學務處健 諮中心及學務處健康校 園網頁宣傳	視需要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 諮商中 心)		相關文章已張貼於 網頁
(四) 健康促進相關課 程	鼓勵各教學單位開設全 校性融入健康促進議題 之課程	每學期辦理	教務處 (課務 組、通 識教育 中心)	體育室 運健所 進修部 EMBA	第一學期共開設 115 堂課程、第二學 期共開設 127 堂課 程。第二學期共開設 130 堂課程、第二學 期共開設 126 堂課 程。
(五) 健康促進競賽活 動	1. 舉辦創校 100 週年全 校運動大會及相關運動 競賽活動	10 月 29 日至 11 月 4 日	體育室		業於 108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 日圓滿 完成
	2. 舉辦學生與教職工球 類錦標賽及水上運動會 賽	9 月			(1)學生球類錦標賽 於 108 年 10 至 11 月舉辦完畢，項目 計有拔河、籃球、 足球及桌球。109 年預計 3 至 5 月舉 辦慢速壘球、排 球、網球及羽球。 (2)教職員工球類錦 標賽於 108 年 10 至 11 月舉辦完畢，項 目計有桌球、網 球、籃球、高爾夫 及慢速壘球。
四、環境與餐飲衛生管理					
(一) 餐廳膳食衛生	1 餐廳食品微生物抽驗	每學期 2 次	學務處 (健康及	總務處(資 產經營	108 年 10 月 22 日、 108 年 12 月 2 日、

工作項目	具體內容與實施方法	實施期程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諮商中心)	組)、檢驗公司、廠商	109 年 5 月 18 日及 6 月 11 日進行餐廳食品微生物抽驗。
	2.餐具脂肪及澱粉殘留檢驗	每周一次		健康及諮商中心	上下學期共檢驗餐具脂肪及澱粉檢驗 418 次
	3.執行餐廳衛生檢查	每周一次		膳食委員會	上下學期共餐廳檢查 441 次
	4.食品安全宣導	視需要辦理		健康及諮商中心	108 年 10 月 24 日張貼於健諮中心網頁。
	5.遴選學生膳食委員會	4~5 月		各學系	108 年 5 月 1 日完成 109 學年學生膳食委員會委員遴選
	6.膳食委員會敘獎	5 月		學務處(生輔組)	108 年 5 月 29 日完成 28 位委員敘獎
	7.訓練學生膳食委員會委員執行餐廳衛生管理	9 月		健康及諮商中心	108 年 9 月 14 日完成膳委會委員餐廳檢查訓練
(二) 飲用水衛生	1.飲水機水質檢驗(含餐飲店家與超商)	每台飲水機每年檢驗一次,全校分三次檢驗完成	環安中心		108 年 6 月 26 日、108 年 9 月 19 日及 109 年 2 月 26 日依「飲用水條例」及「飲用水設備維護管理辦法」規定,安排第一階段飲水機水質檢測,本季檢測共計 314 台。
	2.督導飲水機濾心清洗及更換(含餐飲店家與超商)	例行保養每月一次,濾心更換三個月一次			108 年 9 月 2 至 10 月 4 日為維護全校教職員工生飲用水安全,派員清查全校各飲水機台張貼之維護保養記錄,清查結果將公告於本中心網頁,以供查詢。
	3.督導水塔清洗作業	每年清洗一次,並依實際情形調整			108 年 8 月 5 日起清洗本校各大樓之水塔水池清洗作業,已於 8 月 20 日完成全校各大樓之水塔水池清洗作業,共清洗不銹鋼水塔 165 個,水泥水塔 107 個。
(三) 廢棄物	1.感染性事業廢棄物清運處理	每週五	環境保護暨安		108 年 5 月 16 日至 109 年 5 月 21 日依

工作項目	具體內容與實施方法	實施期程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處理			全衛生中心		廢棄物清理法委託祥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本校清運暨處理感染性事業廢棄物，共計 43.1099 公噸，並依法完成清運三聯單簽收作業。
	2.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處理	生活垃圾:本校上班日 資源回收:每週二、五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1.) 108 年 5 月至 11 月一般事業廢棄物合計 426.54 噸，資源回收合計 47.55 噸，資源回收率約 10.03%；另資產經營組提供 108 年 6 至 10 月財產廢品標售總金額為 1,403,410 元，若以廢鐵 5 元/公斤計算，回收重量約 280.68 噸，總資源回收率約 43.49%。 (2.) 109 年 1 月至 4 月一般事業廢棄物合計 213.92 噸，資源回收合計 29.33 噸，資源回收率約 12.06%；另資產經營組提供迄今財產廢品標售總金額為 1,059,139 元，若以廢鐵 5 元/公斤計算，回收重量約 211.83 噸，此數據將納入年度回收總比例

工作項目	具體內容與實施方法	實施期程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計算。
	3.垃圾分類	經常辦理	總務處 資產經營組	各餐飲廠商	廠商配合實施垃圾分類,另圓廳垃圾亦由廠商委託環保公司運離處理。
	4.餐廳截油槽管理	每兩天清理一次	總務處 資產經營組	各餐飲廠商	廠商配合依期程清理截油槽。
(四) 菸害防治	1.負責吸菸區規劃暨設施設置	經常辦理	總務處		全校共設置 4 個吸菸區
	2.製作與張貼全校各場所出入口禁菸標誌。	經常辦理	總務處		禁菸標誌已張貼
	3.菸害防制宣導及衛生保健教育宣導事宜	經常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108 年 3 月 26 日、5 月 22 日辦理依害防治講座宣導
(五)傳染病防治	1.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宣導	隨時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配合疫病宣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相關訊息
	2.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宣導	經常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配合疫病宣導登革熱、屈公病防治
	3.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愛滋病毒)防治宣導	經常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配合教育部政策推動親密關係經營 15 部影片線上自主學習
	4.病媒蚊孳生源清除作業	各單位周邊： 經常辦理 公共區域：總務處(外勤班) 經常辦理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各大樓管理委員會 總務處(外勤班)	(1.) 108 年 9 月 27 日、10 月 3 日、11 月 14/19 日及 12 月 5 日共開立 7 次環境與安全巡查紀錄,公布於本中心網站並要求權責管理單位進行改善後回傳改善紀錄,以減少校園內之病媒蚊孳生源。 (2.) 109 年 2 月 11/12/15 日、3

工作項目	具體內容與實施方法	實施期程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執行情形
					<p>月 4/9 日、4 月 27/29 日及 5 月 12/18 日依本校「校園環境與安全巡查管理流程」對食品暨生物科技大樓、食品暨生技實習廠、土木環工大樓、萬年樓（語言中心）、化材大樓、結構蛋白體中心、農環大樓、電機大樓、機械系實習工廠、舊理工大樓、森林二館、作物科學大樓、生命科學大樓、農藝學系作物標本園、應經一館、機械二館等處開立共 16 次環境與安全巡查紀錄表，由各相關權管單位簽收並改善。</p>

附件二

國立中興大學 109 學年度衛生保健工作計畫

109 年 6 月 23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校衛生委員會通過

壹、依據：

依「學校衛生法」、「學校衛生法施行細則」及本校「學校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規定辦理。

貳、目的：

- 一、了解教職員工生健康狀況，早期發現健康問題，早期治療及追蹤指導。
- 二、加強校園傳染病防治工作，以維護教職員工生健康。
- 三、增進教職員工生健康促進相關知能，養成健康行為和習慣。
- 四、充實衛生保健各項軟硬體設備，加強健康指導與諮詢服務，提升服務品質。
- 五、改善餐飲衛生，提升生活素質。
- 六、妥善應用社區相關衛生保健資源，共同營造健康社區。

參、實施期程:109 年 9 月 1 日至 110 年 7 月 31 日

肆、年度工作規劃:

工作項目	具體內容與實施方法	實施期程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經費預算
一、衛生行政					
學校衛生組織運作	召開學校衛生委員會	1 月 6 月	學務處 (健康及諮 商中心)	教務處 總務處 體育室 人事室 環境保護 暨安全衛 生中心	校內經費
二、健康服務與保健設施					
(一) 健康諮詢與 指導	1.聘請院長級、醫學中心 主任主治級各專科醫師 擔任本校特約醫師	7 月	學務處 (健康及諮 商中心)	人事室 主計室 出納組	人事經費
	2.校醫醫療諮詢服務 (1)家庭醫學科 (2)一般外科 (3)腸胃肝膽科 (4)復健科	每週一五上午 每週二上午 每週三下午 每週四上午			
	3.緊急傷病處理及個別健 康衛教指導	經常辦理			
	4.保健文宣品製作				
(二) 新生健康檢 查 (含轉學生、	1.新生健康檢查招標及簽 約	5-6 月	學務處 (健康及諮 商中心)	生輔組 各系所	校內經費
	2.辦理新生健康檢查	9 月			學生自付

工作項目	具體內容與實施方法	實施期程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經費預算
復學生、僑生、外籍生)	3.新生健檢資料彙整並傳至教育部指定管理系統，並統計分析異常比率	12 月			
	4.特殊疾病、缺點生追蹤管理(異常個案轉介特殊疾病管理)	經常辦理			校內經費
(三) 傳染病防治	1.配合衛生單位進行防疫與宣導 2.校園傳染病患之追蹤管理	經常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衛生(局) 各系所 教官室 環安中心 人事室	校內經費
(四) 大型活動救護	全校健康路跑、運動會	11 月	體育室	健康及諮商中心	體育室經費
	畢業典禮、新生入學指導	6 月	學務處 (生輔組)	健康及諮商中心	校內經費
(五) 簽訂特約醫療院所	與學校附近醫療院所簽訂特約醫院	11 月~12 月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學校附近之醫療院所	無
(六) 衛材管理	1.一般及急救醫衛材採購	視需要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校內經費
	2.器材設備盤點與保養	每月一次			
(七) 學生團體平安保險	理賠申請	視需要辦理	學務處 (生輔組)		保險核賠由保險公司支出
三、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活動					
(一) 興健康講堂活動	1.興飲享瘦人生 2.塑體健身 go~go~go 3.吾愛無礙 4.魯蛇逆襲之興進化	9 月~1 月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教務處 人事室 體育室 臺中市衛生局、 衛福部臺中醫院 澄清醫院	校內經費
(二) 健康促進活動	1.簡易健康篩檢 2.健康飲食宣導 3.急救教育推廣課程 (1)CPR+AED 急救教學及訓練 (2)異物哽塞急救 4.愛滋病防治宣導	4~6 月 經常辦理 4~5 月 經常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人事室 體育室 總務處 環安中心 臺中市衛生局、 衛福部臺中醫院 澄清醫院	校內經費

工作項目	具體內容與實施方法	實施期程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經費預算
(三) 疾病飲食健康宣傳	配合學生健檢異常統計撰寫健康飲食文章，放於學校首頁及學務處健諮中心及學務處健康校園網頁宣傳	視需要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無
(四) 健康促進相關課程	鼓勵各教學單位開設全校性融入健康促進議題之課程	每學期辦理	教務處 (課務組、通識教育中心)	體育室 運健所 進修部 EMBA	校內經費
(五) 健康促進競賽活動	1. 舉辦全校運動大會及相關運動競賽活動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 日	體育室		校內經費
	2. 舉辦學生與教職工球類錦標賽及水上運動會賽	108 年 9、10 月 109 年 1、4、6 月			校內經費
四、環境與餐飲衛生管理					
(一) 餐廳膳食衛生	1 餐廳食品微生物抽驗	每學期 2 次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總務處 (資產經營組)、檢驗公司、廠商	合約餐廳自付
	2. 餐具脂肪及澱粉殘留檢驗	每周一次			校內經費
	3. 執行餐廳衛生檢查	每周一次		膳食委員會	校內經費
	4. 食品安全宣導	視需要辦理			無
	5. 遴選學生膳食委員會	4~5 月		各學系	無
	6. 膳食委員會敘獎	5 月		學務處(生輔組)	無
	7. 訓練學生膳食委員會委員執行餐廳衛生管理	9 月			校內經費
	8. 召開學生膳食委員會	9 月~1 月、2 月~6 月			
(二) 飲用水衛生	1. 飲水機水質檢驗(含餐飲店家與超商)	每台飲水機每年檢驗一次,全校分四次檢驗完成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校內經費
	2. 督導飲水機維護保養(含餐飲店家與超商)	例行保養每個月一次,濾心更換頻次視機種而異		各單位	校內經費
	3. 辦理水塔清洗作業	每年清洗一次,各大樓得依需求自行增列辦理		各大樓管理委員會	校內經費

工作項目	具體內容與實施方法	實施期程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經費預算
(三) 廢棄物 處理	1. 感染性事業廢棄物清運處理	每週五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2. 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處理	生活垃圾: 本校 上班日 資源回收: 每週 二、五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3. 餐飲廠商垃圾分類	經常辦理	總務處 (資產經營組)	各餐飲廠商	
	4. 餐廳截油槽管理	每兩天清理一次	總務處 (資產經營組)	各餐飲廠商	
(四) 菸害防治	1. 負責吸菸區規劃暨設施設置	經常辦理	總務處		
	2. 製作與張貼全校各場所出入口禁菸標誌。	經常辦理	總務處		
	3. 菸害防制宣導及衛生保健教育宣導事宜	經常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五) 傳染病防治	1. 流感防治宣導	經常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2. 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宣導	經常辦理	學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3. 病媒蚊孳生源清除宣導	經常辦理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各單位	
	4. 病媒蚊孳生源清除作業	各單位周邊: 經常辦理 公共區域: 總務處(外勤班) 經常辦理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各大樓管理委員會 總務處(外勤班)	

伍、本工作計畫經學校衛生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三

國立中興大學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計畫書

109 年 6 月 23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校衛生委員會通過

一、依據

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指引」辦理。

二、目的

- (一) 落實校園環境管理，清除不必要的積水容器等病媒蚊孳生源，降低登革熱等蚊媒傳染病傳播之風險。
- (二) 提升校園師生登革熱/屈公病預防及防治知能。
- (三) 掌握師生健康情形，及早就醫避免造成校園傳播。

三、校園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小組組織運作策略及架構

(一) 運作策略

1. 依學校環境特性設定分層負責區域、單位及負責人，規劃執行策略，定期孳生源清除檢查，並安排抽檢機制。
2. 規劃衛教宣導策略，於流行期前傳授防疫知識，於流行期時加強提醒注意。
3. 研訂師生健康管理策略，針對重點對象（如外籍師生）設定回報機制。
4. 倘疫情發生調整工作小組為防疫小組，配合衛生單位加強人員及環境管控，以因應疫情。

(二) 組織架構及各單位負責事項

依據109年1月15日第429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之本校「校園傳染病防治實施辦法」規定，校長為登革熱/屈公病防治總指揮，各單位皆負有登革熱/屈公病防治責任，並應協助宣導與相關措施及掌握單位內教職員工生出入疫區之動向，全校各單位應辦理事項如附錄一。

因應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成立「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小組」，負責研擬防治措施及指揮應變事宜，由副校長擔任召集人，主任秘書擔任副召集人，單位成員及負責事項如下表，並依實際工作需要，辦理擴大會議，邀請學校相關單位參與。

「登革熱/屈公病防治工作小組」單位成員及負責事項一覽表

處 室	負 責 事 項		
周至宏副校長	召集人 指揮疫情緊急應變之策略。		
林金賢主任秘書	副召集人 指揮疫情緊急應變之策略。 1. 召開防疫小組緊急會議。 2. 對外發言、說明、新聞稿擬定與媒體接觸等之窗口。 3. 負責督導校園傳染病疫情防治暨各項因應事宜。		
黃紹毅副院長 杜武俊老師	防疫技術支援及防疫教育顧問		
	環境管理	衛教宣導	師生健康管理
教務處	/	規劃學生防疫教育課程	1. 建立修習防疫教育(微學分)學生資料 2. 依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流行疫情分級與配合教育部訂定之聽課標準，完成學校停課、復(補)課規劃。 3. 安排罹病教師代課事宜；進行罹病或居家隔離學生之補救教學。
學務處		1. 宿舍環境管理： (1) 監督學生宿舍環境清潔工作，徹底清除積水容器及孳生源，定期清除廢棄物及疏通水溝。 (2) 定期實施宿舍環境清潔與消毒作業。 2. 督導服務學習課程學生環境清掃。	1. 規劃全校防疫教育及相關宣導 2. 學生安全輔導室提供僑生名單，進行學生防疫教育 3. 衛教入境回學校者(尤其自東南亞地帶)，應自主管理2週，觀察是否出現疑似登革熱症狀

總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校園環境(含區隔區域及公共區域)之清潔、消毒及安全維護工作 研擬「管委會管理辦法」(內含大樓管理委員會負責環境清潔區域範圍) 落實校園環境清潔，澈底清除積水容器及孳生源，定期清除廢棄物及疏通水溝。 	外包廠商人員防治衛教宣導	購置防疫物資及撥配管理
環安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全校及各單位環境稽查與彙整事宜，組成環境巡檢團隊，進行消毒評估作業及宣導。 負責外機關到校環境稽查事宜。 協調各系、所及各大樓管委會負責區域環境管理。 全校實驗室環境衛生督導，落實實驗室環境清潔、徹底清除積水容器及孳生源，並定期清除實驗室廢棄物。 	/	/
人事室	/	教職員工防疫教育訓練	建立外籍教師名冊，並協助外籍教師健康監測管理
國際事務處	/	外籍及大陸地區來臺學生、本地赴外學生防疫教育	建立外籍學生名冊，並協助健康監測管理

(三) 會議召開頻次及情況

- 平時期（每年2至5月）、流行期（6至12月）及疫情發生時期規劃會議或擴大會議召開頻次。
- 召開會議時除工作小組外，必要時邀請各系、所及各大樓管委會出席。

四、計畫執行內容及方法

(一) 落實校園環境管理

- 負責維護校園環境衛生之人員，定期檢查並清除學校教室及辦公室內外孳生源，

並填列「病媒蚊孳生源自我檢查表」留存，尤其針對外包廠商工程施工處或平時較無人使用之空間設施等加強管理，另寒暑假期間及豪大雨(含梅雨季及颱風)後亦應加強巡檢。

2. 寒暑假開學前應進行全校校園環境孳生源巡檢與清除。
3. 配合各直轄市或縣市政府主管機關不定期抽查，必要時提供自我檢查表予以備查。
4. 定期校園病媒蚊指數調查。
5. 總務處研擬「管委會管理辦法」(內含大樓管理委員會負責環境清潔區域範圍)。
6. 環安中心協調各系、所及各大樓管委會負責區域之環境管理。

(二) 衛教宣導

1. 流行季前(約每年5月前)，尤其位於曾流行過的地區，辦理衛教宣導活動，並於布告欄張貼衛教宣導海報，利用朝會時間或相關活動加強衛教宣導，內容包含蚊蟲基本認識、蚊媒傳染病之臨床症狀、個人及環境防治方法、孳生源檢查及清理技巧等。
2. 寒暑假前宣導旅遊、參加海外志工團等前往登革熱/屈公病流行地區應注意事項，包含防蚊措施、入境自我健康監測14天及有症狀就醫等。
3. 辦理及推動容器減量、孳生源清除等環境相關衛教工作。
4. 針對外籍師生加強宣導於初次入境及返鄉再入境者，加強衛教進行自我健康監測14天，若有疑似症狀應儘速就醫，並告知醫師相關旅遊史，可於宿舍張貼相關衛教訊息。
5. 如有外包工程，亦應加強外包廠商人員登革熱/屈公病防治衛教宣導。

(三) 校園師生健康管理

1. 寒暑假開學後加強落實師生健康關懷監測，有疑似症狀協助就醫。
2. 設立外籍師生健康監測回報機制，掌握其健康狀況，對於初次入境及返鄉再入境者，加強衛教進行自我健康監測14天，若有疑似症狀應儘速協助就醫。
 - (1) 外籍教師名單：由人事室請研發處及各系、所提供外籍學者名單(含短期交流學者)提供並彙整。
 - (2) 外籍學生名單部分：
 - (a) 由國際處提供陸生、外籍生名單。
 - (b) 由學生安全輔導室提供僑生名單。
 - (c) 由語言中心提供華語研習名單。
3. 學校醫護師如發現學生病假人數增加時，應通報轄區衛生局(所)。

五、防治工作小組成員防治具體作法

(一) 教務處

1. 「規劃學生防疫教育課程」部分：於通識相關課程中，增列登革熱/屈公病防治相關資訊，近3年已持續開授「健康與人生」、「常見疾病預防與保健」、「漫談預防醫學」、「臺灣重要之病毒性傳染病」、「良醫講堂：臨床醫療與衛教。」將敦請授課教師調整18週進度，加強防疫宣導。
2. 「師生健康管理」部分：建立修習防疫教育(微學分)學生資料。

(二) 學務處

1. 學期中規劃勞作教育課程學生協助清理環境。
2. 掌握疫情發展，並由學生安全輔導室與教育部校安中心保持聯繫與通報。

3. 統籌傳染病病例追蹤管理及傳染病防治之衛生教育與宣導。

(三) 總務處

1. 事務組：

- (1) 統籌採購排定進行校舍建物預前消毒作業。若有疑似病例發生之大樓及公共場所，立即實施消毒作業。
- (2) 針對校園(含區隔區域及公共區域)之登革熱孳生熱點，加強環境清潔-清除積水容器、落葉定期掃除、草木定期修剪等方式溯源消除孳生源。
- (3) 委託廠商進場針對校園(含區隔區域及公共區域)孳生熱點投藥、噴霧消毒。
- (4) 支援車輛之調度與司機之安排。

2. 資產經營組：

- (1) 職務宿舍區環境管理及消毒，清除不必要的積水容器等病媒蚊孳生源。
- (2) 餐廳區域要求廠商作好環境管理，清除不必要的積水容器等病媒蚊孳生源。

3. 營繕組：

- (1) 平時向各工地宣導定期進行環境整理，清除不必要的積水容器(含營建工程材料及廢棄物)等病媒蚊孳生源。
- (2) 針對公共區域排水溝進行清淤，以利排水避免積水致病媒蚊孳生。

(四) 研發處

1. 主動知會出國人員應注意事項：

依據本校防治工作小組或政府部會相關防疫資訊於出國交流核定公函上加註出國人員應注意事項並滾動修正，必要時電話聯繫獲補助人員掌握出國意向規劃。

2. 彙整出國資訊供參：

彙整本校師生出席國際會議及學術交流補助資訊，並轉知相關單位，以利後續疫調及動向追蹤。

(五) 國際事務處

防疫教育預訂使用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教育部、臺中市政府衛生局及健諮中心等單位資訊。

(六) 人事室

由相關組別調查各系所外籍教師名單，並彙整造冊管理。

(七) 環安中心

1. 將巡查成果以照片及文字說明紀錄於校園環境與安全巡查紀錄表（以下簡稱紀錄表），通知巡查地點之大樓管委會或權管單位，建請配合改善。
2. 巡查地點之權管單位收到紀錄表後，請依下列步驟進行改善：
 - (1) 下載紀錄表電子檔（網址：<http://nchu.cc/9fYTb>）。
 - (2) 下載改善成果表電子檔（網址：<http://nchu.cc/6!!5q>）。
 - (3) 依紀錄表內照片及文字說明執行改善，並填具改善成果表相關內容（需檢附相關改善照片），完成後逕自上傳改善成果表（網址：<http://nchu.cc/9fYTb>）。
 - (4) 各待改善項目皆設有改善期限，權管單位應於簽收日起之期限內完成改善並上傳成果。
3. 如逾期仍未完成改善者，將請權管單位主管列席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說明無法於期限內完成改善之原因。

六、本工作計畫書經本校「學校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錄一：國立中興大學校園傳染病防治全校分工職掌表

單位/職稱	分工職掌
校長	校園傳染病防治總指揮
秘書室	1. 負責對外訊息之公布。 2. 說明校園疫情狀況，並與周遭社區溝通。
教務處	1. 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之建議及教育部律訂之標準，發布學校停止上班、上課、實習訊息及復（補）課規劃及本校各項入學考試，疑似病例因應措施。 2. 協助系所安排罹病教師代課事宜；進行罹病或接受居家隔離學生之補救教學。 3. 鼓勵教師進行傳染病防治教學活動。 4. 請任課老師關心學生出缺席與健康狀況。 5. 協助學生因符合採檢條件者、疑似病例或確定病例之請假事宜。
學生事務處	【健康及諮商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傳染病個案追蹤管理及傳染病防治之衛生教育與應變方案宣導。 配合衛生單位進行感染源之調查與隔離檢疫，在保護個人隱私之前提下，主動了解各單位病患之情況，就醫療專業之立場給予各單位病患或是被隔離者後續安排之建議。 給予罹病個案或是隔離同學心理支持與輔導。 【學生安全輔導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掌握疫情發展，並與教育部校安中心保持聯繫與通報。 協助各系後續處理事宜，教官/校安老師主動關懷學生，支援防疫工作。 國外疫情發生時，主動調查是否有來自個案集中區之僑生。若有，則調查該生之健康狀況，並將生病同學資料通報健康及諮商中心。 僑生若因病無法就學，給予生活上之協助。 【生活輔導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協助學生罹病造成經濟困難急難救助之協助及請假事宜。 遇有大型集會活動：如畢業典禮、新生入學指導、週會…等，研擬相關配套防疫措施。 【住宿輔導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接獲健康及諮商中心之傳染病通報後，宿舍管理人員主動調查是否有住宿生由國內外病例集中區返校或是與病例有接觸之事實，並記錄與追蹤該等學生之健康狀況。住宿生若有集體生病之情況，立即通報健康及諮商中心配合衛生單位調查是否有群聚感染現象。 住宿生若需隔離時，安排就地、移至隔離宿舍或是返家隔離事宜；住宿生病患回到社區休養治療期間，安排適當住所；若有全校停課之情事，安排住宿生返鄉或就地隔離之事宜。 採取對策，防範傳染病在宿舍內散佈。 【學務處其他組室中心】 依疫情需求，隨時協助支援。

總務處	<p>【事務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購置防疫物資及撥配管理事宜。如：口罩、額(耳)溫槍、消毒劑(如：75%酒精乾洗手劑…等)、洗手乳…等。 2. 校園環境(含區隔區域及公共區域)之清潔、消毒及安全維護工作，若有疑似病例發生之大樓、宿舍區及公共場所，立即實施消毒作業。 3. 支援車輛之調度與司機之安排。 <p>【資產經營組】 控管校園內進駐餐廳之環境衛生、食品安全管理及校園餐廳防疫措施。</p> <p>【營繕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平時就隔離房舍(自主管理)作重點檢查，維持水電正常供應。 2. 啟動防疫前，配合防疫單位作細部檢查維修，如電氣照明、冷熱水管、門窗等。防疫後就相關設備缺失進行檢討改善。 <p>【總務處其他各組】 依疫情需求，隨時協助支援。</p>
研究發展處	協助掌握國際學術交流師生出入疫區之動向。
國際事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掌握外籍生、外賓來訪、國際學術及文化交流師生出入疫區之動向。 2. 對疑似病例之疫情通報及協助就醫。 3. 外籍生若因病無法就學，給予生活上之協助。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校園環境保護計畫，並協助與督導相關單位執行。 2. 協助校園各單位之污染防治工作。 3. 辦理校園污染防治設施之檢點與檢查工作。 4. 實驗室、研究室、職場等場所安全及相關防疫措施。 5. 協助感染性廢棄物及垃圾之處理。
主計室	籌措校園防疫經費與核銷事宜。
人事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規定規劃教職員工應符合校園傳染病相關疫情需要或病例時之請假與停止上班規定。 2. 處理染病教職員工之請假、關懷與代理人等事宜。
計算機及資訊網路資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防疫相關資訊網站，協助防疫工作之資訊整合及寄發電子郵件給全校教職員工生。 2. 設計規劃「傳染病防疫專區」，並即時更新資訊。
體育室、圖書館及其他單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採取對策防範傳染病在圖書館、體育館等所屬建物內傳播。 2. 負責各單位之相關防疫措施及宣導，對疑似病例之疫情通報及協助就醫。 3. 隨時與相關單位保持密切聯繫支援防疫。
生科中心	實驗室、研究室等傳染性病毒實驗之安全及相關防疫措施。
各學院(含創新產業推廣學院)、系、所、學位學程及各附屬單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緊急應變聯絡網與代理人制度。 2. 緊急聯絡人代表與緊急應變工作小組隨時保持聯繫，隨時掌握所屬教職員工生之緊急聯絡方式，協助疫情之追蹤與調查。 3. 各單位若有集體生病之情況，立即通報健康及諮商中心。 4. 採取對策，預防傳染病在各單位傳播。 5. 負責各學院、系、所之相關防疫措施與宣導，依實際情形關心所屬學生、教職員工狀況。 6. 協助學生因符合採檢條件者、疑似病例或確定病例之請假事宜及對因應病情請假返校學生之輔導。 7. 辦理國際學術交流研討會，需掌握參與之外籍人士出入疫區動向。